股票代码：300202　　股票简称：聚龙股份　　公告编号：2012-005

辽宁聚龙金融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人民币鉴别仪生产许可证换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辽宁聚龙金融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有的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人民币伪钞鉴别仪）将于 2012 年 8 月 2 日到期。在此之前，国家质检总局和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人民币鉴别仪通用技术条件》国家标准于 2011 年 5 月 1 日正式实施。为了响应上述国家标准的出台和推广，公司积极按照新标准要求进行系列产品的开发，并使其达到批量投产水平。公司于 2011 年 10 月向国家质检总局提出人民币鉴别仪产品 A 类标准检测申请，通过审查后，申请更换新的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上述工作已于 2012 年初完成，公司于近日收到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颁发的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共有人民币鉴别仪（点验钞机类）五种型号产品通过检测，获得生产许可。证书编号为 XK09-001-00043，有效期至 2016 年 12 月 28 日。

人民币鉴别仪点验钞机（A 类）产品生产许可证的取得使公司在商业银行针对点验钞机（A 类）产品的招标采购中具备必要资质，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拓展点验钞机市场，增强公司在金融机具领域的整体竞争实力。

特此公告！

辽宁聚龙金融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二月一日